

证券代码：300278

证券简称：*ST华昌

公告编号：2021-159

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管理人于2021年11月29日披露了《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135），其中股东石河子德梅柯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石河子德梅柯”）所持公司72,342,778股首发后限售股（占其所持公司全部股份的59.0829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2.5657%，该比例以资本公积转增股份上市前公司总股本575,716,412股计算。）将在“阿里拍卖·司法”网络平台（<https://sf.taobao.com>）进行公开拍卖。

2021年12月30日，公司查询了“阿里拍卖·司法”网络平台，获悉上述72,342,778股拍卖已流拍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基本情况

1、本次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 股东及其一致 行动人	将被司法拍卖的 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 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	司法拍卖起 始日	司法拍卖到 期日	拍卖人	拍卖原 因
石河子德 梅柯	是	10,000,000	8.1671%	1.7370%	2021年12月 28日10时	2021年12月 29日10时	江苏省无锡 市中级人民法院	司法诉 讼
		10,000,000	8.1671%	1.7370%				
		10,000,000	8.1671%	1.7370%				
		6,342,778	5.1802%	1.1017%	2021年12月 29日10时	2021年12月 30日10时		
		9,000,000	7.3504%	1.5633%				
		9,000,000	7.3504%	1.5633%				
		9,000,000	7.3504%	1.5633%				
合计		72,342,778	59.0829%	12.5657%	-	-	-	-

注：1）上述比例均以资本公积转增股份上市前公司总股本575,716,412股计算。

2）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，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。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拍卖的情况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总持股数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	拍卖数量 (股)	拍卖日期	拍卖结果	累计被拍卖数 量(股)	累计被拍卖股 份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
石河子德梅柯	122,442,778	21.2679%	10,000,000	2021年2月19日10时至 2021年2月20日10时止	中止	72,342,778	12.5657%
			10,000,000				
			10,000,000				
			9,000,000				
			9,000,000				
			9,000,000				
			9,000,000				
			6,342,778				
合计			72,342,778	-	-	72,342,778	12.5657%

注：上述比例均以资本公积转增股份上市前公司总股本575,716,412股计算。

因石河子德梅柯本次被提起拍卖的共计72,342,778股首发后限售股即为上表所示被中止的全部股份，故其累计被拍卖股份数为72,342,778股。

二、本次司法拍卖涉及诉讼案件的情况

根据“阿里拍卖·司法”网络平台公示的《执行裁定书》（(2020)苏02执恢102号/103号），上述拍卖申请执行人为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。据了解，上述拍卖系石河子德梅柯将股份质押给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因质押逾期还款所致。

本次司法拍卖的具体内容详见“阿里拍卖·司法”网络平台（<https://sf.taobao.com>）公示的相关信息。

三、本次司法拍卖结果

根据“阿里拍卖·司法”网络平台：本次拍卖已流拍，流拍原因：无人出价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份上市后，将导致股东石河子德梅柯持股比例下降，不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，但仍为持股5%以上股东，公司将在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之时，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2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有关公司的信息，均以上述媒体披露的内容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“阿里拍卖·司法”网络平台显示的竞拍结果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2月30日